

赣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赣州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赣市安办〔2022〕27号

赣州市安委办 赣州市减灾办 关于切实加强夏季高温期间安全风险防范 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县（市、区）安委会、减灾委，市安委会、减灾委各成员单位：

7月至9月，我市将持续晴热高温天气，大部分县（市、区）气温可达39℃以上，7月22日全市启动重大气象灾害（高温）III级应急响应。为确保夏季高温期间全市安全形势稳定，有效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坚决压实高温期间安全防范责任

各地、各部门要迅速对夏季高温安全防范进行一次专题研究与部署，迅速组织安排一次专项安全检查，持续强化重点行业、重点场所、重点领域、重点物品监管，深化落实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纵深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确保不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要严格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和全员岗位责任，结合实际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强化全员安全防范意识。要着力改善生产一线安全条件。督促各类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各类防暑降温措施：配备好防暑降温物品和药品，野外施工现场应搭设凉棚，作业场所应分区多点设置凉茶、绿豆汤或其他降暑饮料；在作业场所、值班间、休息室等场所采取有效通风降温措施，妥善安排高温期间作业时段，露天开采的矿山企业和各类施工现场要合理调整工人作息时间，增加班次、轮换作业；高温时段要按照规定停止室外露天和高处作业，防止因疲倦乏力、劳累过度等导致安全事故发生。

二、全面加强重点领域高温安全风险防控

（一）危险物品领域。要重点防范高温导致的员工违规操作风险，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储罐区超温超压风险、危化品泄漏、自燃风险。要加强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及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温度、压力监控，严禁超温、超压、超负荷生产。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使用等场所，要保证通风、降温、检测报警设施完好，处于正常适用状态。所有储罐区要加强喷淋等降温措施，确保储罐

不超温。要严格控制加班、加点,严格控制登高作业,在作业场所、值班间、休息室等场所配置、完善各类防暑降温设施和装备,改善作业环境,预防作业人员过度疲劳。

(二) 道路交通领域。要加强对重点路段、重点区域的巡逻管控力度,加大非法营运等严重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严防暑期旅游高峰期非法营运风险。要督促危化品运输单位重点防范因高温车辆自燃或危化品燃烧、爆炸、泄漏、中毒等事故发生。要深入开展夏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充分依托执法站等阵地,加大对“两客一危”、面包车、校车等重点车辆的检查登记,严厉打击超载、超速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

(三) 建筑施工领域。要加强对施工作业场所脚手架搭拆、塔吊和电梯、施工机械的安全检查维护,采取有效的通风、隔热、降温措施,尽量减少高空作业。要严格执行高温条件下对劳动禁忌的标准,严格实行“抓两头、歇中间”的避高温措施,适当调整夏季高温作业劳动和休息制度,减轻劳动强度,严格遵守高温作业时间要求。日最高气温达到40℃以上,应停止当日室外露天作业;日最高气温达到37℃以上、40℃以下时,劳动者室外露天作业时间累计不得超过6小时,并在12时到15时不得安排室外露天作业。地下暗挖、顶管、隧道施工和高温作业场所等要采取有效的通风、隔热、降温措施,应配备防暑降温药品、医疗急救物资等。

(四) 矿山领域。要重点防范夏季高温作业人员易疲劳、

作业时易走神、工作精力不集中导致“三违”现象。要督促矿山企业严格落实防暑降温措施，执行班前会、现场安全确认等管理制度，地下矿山要严格落实采场现场安全风险管控七项规定，落实尾矿库包保责任。露天矿山要采取避高温措施，妥善调整作业时段。

（五）消防领域。要重点防范用电高峰期使用电器、特别是使用大功率电器容易引发火灾的风险，加强对用电单位、人员规范安装电气线路、选用合格电器产品、正确使用电器设备等知识的宣传、引导。

（六）冶金等工贸行业领域。要加强冶金煤气、粉尘作业、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等容易发生火灾、爆炸、中毒等危险区域或作业场所通风、检测、报警、应急救援等装备设施和使用情况的检查。重点防控冶金煤气管道、水泥窑炉、纸浆池、污水池、电解槽等各类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落实有限空间作业审批制度，落实通风、检测、救护等措施。

特种设备、旅游、能源、城市运行、水利、农业农村、商务、体育等领域要采取发送高温防范提醒短信、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等措施，不断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做好高温期间安全防范各项工作。

三、全力加强公共安全领域防范

（一）预防溺水方面。各相关责任单位要加强对管辖水域的监管，安排专人加大巡查密度，坚决落实危险水域网格化管

理责任。要严格落实一对一包保责任，老师、家长、村级安全员等责任人员，要对包保的学生加强教育提醒，密切关注包保学生的身心动态。各地、各部门要加密防溺水宣传频次，把防溺水安全宣传覆盖到每一名学生。

（二）燃气安全方面。要强化燃气储存区域压力容器、消防设施、安全阀、压力表等监督检查，切实加强瓶装液化气运输、储存、经营环节安全监管，督促燃气经营单位做好入户安全检查、宣传，确保用气安全。

（三）森林防灭火方面。要坚决消除“夏季无森林火灾”的惯性思维，深刻吸取森林火灾教训，思想上要重视、责任上要压实、措施上要强化，坚决守住森林防灭火安全底线。要深入开展野外违规用火专项治理行动，严控火种上山，从严从细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拉网式大排查，做到控住源头、管住人头、守住山头。各相关部门野外作业要严格管理，坚决杜绝野外作业引发火灾。一旦发生火灾，要如实报告情况，迅速启动预案，领导靠前指挥，快速处置火情。

（四）防范旱情方面。一是加强监测预报预警。气象部门要强化未来天气趋势预报，适时组织开展人工增雨作业；水利部门要及时发布水利旱情预警；住建、水利部门要动态分析城市供水量和水质信息，做好用水安排，保证群众生活生产用水；农业农村部门要密切监视农业旱情，指导做好防范工作。二是及时修订制订预案。各地要未雨绸缪，及时组织开展旱情的会

商研判，研究制定方案预案，提前做好防御部署；水利部门要指导并督促供水水源水库做好抗旱保供水应急预案的编制。三是做好抗旱应急准备。各地要统筹上下游、左右岸的用水需求，加强水资源的统一调度；要抓好抗旱物资储备及管理，提前落实送水车（船）、水泵、发电机、油料等抗旱物资装备。

四、全面加强应急处置工作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夏季高温应急管理，建立和完善高温天气条件下各类应急处置预案，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演练。要进一步完善部门间联合会商、信息共享、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加强夏季灾害性天气、森林火险、地质灾害预测预报，及时发布预警信息。要结合安全宣传和实践“双五进”等活动，广泛进行风险防范、避险逃生知识技能的宣传、提示，指导企业和社会公众做好防范应对。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严防高温等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赣州市减灾委办公室



赣州安委会办公室

2022年7月23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赣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7月23日印发